

四会市江谷镇冼田村庙坑文化室配套用房及道路硬底化建设工程（监理服务）采购需求书	
项目业主：	四会市江谷镇冼田村庙坑经济合作社
采购项目名称：	四会市江谷镇冼田村庙坑文化室配套用房及道路硬底化建设工程（监理服务）
所需服务：	项目工程监理服务
服务内容：	根据项目业主要求对四会市江谷镇冼田村庙坑文化室配套用房及道路硬底化建设工程进行专业的工程监理服务。
中介机构要求：	1. 资质等级及范围：[房屋建筑工程乙级](含)以上。 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3. 中选人必须取得国家住建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监理资质证书》[房屋建筑工程工程乙级](含)以上，且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履约信誉良好的监理单位。

资质(资格)要求说明:	国家住建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监理资质证书》[房屋建筑工程乙级](含)以上。
其他要求说明:	无
服务时限要求:	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内容全部履行结束
服务金额:	财政资金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项目建安费 783470.85 元。 4. 以《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收费在标准范围内收取 23504.13 元至 25854.54 元区间作为监理费。
业主单位咨询电话:	四会市江谷镇冼田村庙坑经济合作社 (联系电话: 0758-3599370)

四会市江谷镇冼田村庙坑经济合作社

